

供應商管理及策略

本公司重視企業於產業供應鏈中的責任，訂定供應商管理等相關制度，帶動供應商共同守護地球資源，降低對環境的負面衝擊。

- 建立永續供應鏈能力
帶動供應商提升經濟、社會及環境的永續發展
- 拒絕衝突礦產
確保產品與供應鏈不含衝突礦產
- 重視永續及環境議題

供應商共同承諾

為與供應商共同致力落實社會責任，推動環境永續發展與維護基本人權，本公司訂有「供應商管理作業程序」要求供應商成為綠色合格供應商前簽回「RBA 相關方社會責任承諾書」，內容包含勞工與人權、健康與安全、環境保護及職業道德規範等面向，目前未發現供應商有違反人權、環境保護及勞動權益等負面新聞。

供應商管理要點

項目	內容
勞工與人權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禁用童工 供應商確保員工應達到或高於法定最低年齡。● 薪資與福利 供應商確保支付勞工薪資符合當地法令規定的最低薪資。● 防止歧視與尊重 供應商確保員工不會因人種、膚色、年齡、性別、性取向、種族、國籍、殘疾、懷孕、信仰及婚姻狀況等員工權益福祉之事項受到歧視。
健康與安全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職業安全 供應商應適當設計、管制、維護保養、安全生產規定及安全知識培訓等控制員工工作場所安全。● 員工健康 供應商應提供員工安全、健康工作場所及制定急救工傷處理程序。
環境保護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環境許可和報告 供應商應取得法律規定合法環境許可證明、批准和登記文件，並按規定維護及定期更新資料。● 資源節約與預防污染 供應商應該但不限於透過改良生產、維修和設施程序、節約自然資源、原物料回收再利用，減少及降低資源耗費及廢棄物產生。● 資源能源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 供應商應盡量降低及減少能源、資源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。
道德規範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誠信經營 供應商在所有商業行為中應注意商業道德規範秉持最高誠信標準。禁止任何形式的賄賂、貪污、勒索、挪用公款等不正當的行為。● 資訊公開及合作 供應商應依法規及普遍行業慣例公開有關參與勞工、健康與安全、環保活動、商業活動、組織架構、財務狀況和業績等資料。並允許本公

	<p>司或合作第三方查證單位針對供應商是否違反承諾事項進行稽核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避免利害衝突 <p>供應商與本公司之商業行為往來，應避免任何可能的利益衝突，供應商若發現任何潛在的利益衝突，必須立刻通報本公司，並採取適當措施以防止不當行為發生。</p>
--	--

供應商永續管理及評鑑

本公司秉持「視供應商為夥伴」之供應商政策，建立永續發展供應鏈機制，以符合我司準則進行管理及輔導：

- 遵循本公司供應商廉潔承諾與供應商管理
- 符合本公司供應商品質/制程技術/交期/環保/永續發展等相關評核
- 供應商認同與簽署(如:無衝突礦產聲明、廉潔承認書等)

供應商實地評鑑：

- 遵循本公司供應商稽核機制進行實地評鑑
- 原物料供應商/原物料協力廠商本公司進行實地評鑑
- 全年考核三次以上為三級供應商及以下者本公司進行實地評鑑

供應商輔導改善與追蹤：

- 遵循本公司供應商稽核機制
- 稽核評鑑過程提供輔導與建議改善事項
- 責成評鑑報告要求廠商進行改善
- 評鑑結果不符合項目進行確認追蹤改善，未於時效內改善之供應商，本公司依內部規範減少訂單比例或情節嚴重者，取消其供應商資格。

本公司除針對主料供應商的製程品質(QPA)、品質系統(QSA)及環保(HSF)進行評鑑外，亦將社會責任、勞動條件、綠色環保及環境保護等事項列入評鑑指標，期以發揮影響力，引領供應商共同努力關注社會責任及環境保護之實踐。

主料供應商評鑑結果分三等，分別為 A/符合要求、B/基本符合要求，不符合項目需供應商進行整改及 C/不符合要求，此評鑑結果列入日後選擇供應商重要考量，以淘汰有不符合或不良記錄之供應商，藉此與善盡社會責任及品質優良之供應商提高合作，至於無評鑑記錄的一次性或庶務供應商，則列入嚴選名單。2021~2023 年度主料合格供應商列入實地評鑑分別為 20、21 及 20 家，評鑑達 A 級標準佔比分別為 80%、95%及 100%，符合 B 級標準佔比分別為 20%、5%及 0%，尚無列入 C 級之廠商。

供應商評鑑構面

評項類別	主要內容
■ 一般評項	管理職責、專業能力與教育訓練、文件控制等
■ 產品服務評項	產品品質、製程、材料管控等
■ 企業社會責任評項	勞工人權、職業安全及衛生健康、道德規範及環境保護

永續供應商評比等級與措施

評鑑等級		因應措施與供應商等級
A	$\geq 90\%$	符合要求，一級供應商。
B	$\geq 71\% \leq 89\%$	基本項目符合要求，不符合項目需供應商進行整改管理機制，二級供應商。
C	$\leq 70\%$	不符合要求。 針對不符合要求追蹤確認輔導改善，未準時完成改善者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新開發供應商不得為合格供應商。● 年度稽核供應商，減少採購比例，情節嚴重者，取消其供應商資格。